

3539

福建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闽审改办〔2019〕3号

福建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9 年行政服务中心 工作重点推进事项的通知

省直有关单位，各设区市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厦门行政审批管理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审批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作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努力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经研究，现将《2019年行政服务中心工作重点推

进事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福建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16日



2019 年行政服务中心工作重点推进事项

一、建立规范统一的政务服务标准化体系。在总结行政审批标准化试点单位经验的基础上，省直有关部门要全面开展审批服务标准化建设，在窗口建设、审批业务、服务行为、服务场所、监督评价等方面规范统一，在省网上办事大厅建立完善事项管理、匹配、导出和考评系统。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要协调做好本地区市、县（区）、乡（镇）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督促职能部门建立涵盖审批事项清单、办事指南、审查工作细则、网上网下审批服务、考核评估指标等方面的政务服务标准化体系。

二、做好省网上办事大厅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要按照闽数字办函〔2019〕72 号文要求，密切配合省网上办事大厅，做好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的对接工作，及时调整、准确发布服务事项及办事指南信息；完善市县（区）行政服务中心审批系统与省网上办事大厅的对接功能和事项信息、办件信息数据导出功能；全面推行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确保在市县（区）行政服务中心自建的门户网站（移动端）、第三方互联网入口等服务渠道上，发布的政务服务事项，与省网上办事大厅数据同源，信息一致。

三、全面推进“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按照“马

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要求，进一步完善行政审批和便民服务事项，把具备条件的全部列入“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清单。2019年底前，市、县各50个高频事项实现“一趟不用跑”，100个高频事项实现“最多跑一趟”。

四、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拓展网上办事广度和深度，推动从网上咨询、网上申报到网上预审、网上办理、网上反馈“应上尽上、全程在线”。加快推进“全程网办”，稳步提升全程网办占本级审批服务总办件比例。2019年底前，省级自建审批系统与省网上办事大厅实现100%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审批服务事项（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涉密等事项外）全面实现“一网通办”，省、市、县三级审批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不低于90%（即省网上办事大厅“五星级”及以上的办事事项）。

五、深入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完善“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的工作模式，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实现“一窗通办”。2019年底前，70%以上的审批服务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受理，便民服务事项基本实现立等可取。

六、加快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结合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调整变化情况，及时梳理编制并公开进驻办事大厅的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等。深化实施线上窗口与线下窗口同事同标，线上线下一体化。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

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协同办理，全城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服务效能大幅提升。

七、优化便民服务方式。推行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和“15 分钟便民服务圈”，在群众需求迫切、办件频率高的办事窗口推行日常延时、周末、节假日预约等服务方式；2019 年底前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或代办点配备自助服务设施，推行全流程自助服务，方便公民办理相关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探索研究周末预约服务，多形式畅通预约渠道，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错时、延时服务和节假日受理服务。

八、打造行政服务中心升级版。围绕让群众和企业办事能像网购一样便捷，拓展“一网通办”服务功能，加快政务数据归集共享和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档案的更广泛应用，推动更多个性化、精准化服务。进一步拓展服务功能，设置专门窗口宣传、提供惠企政策咨询服务，提高企业对惠企政策的知晓度、感受度。鼓励办事窗口“走出去”，推动不动产、车辆抵押登记及医保业务等群众需要在医院、4S 店、银行和政务中心来回跑多趟的事项靠前联办，实现群众可在银行、医院等场所一站办结、一次办成；探索办事窗口“引进来”，将涉及企业办事过程中相关的第三方机构如银行、会计等公司入驻行政服务中心，为企业提供即时服务。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效能办。

福建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20日印发
